



吴兴区西南片区公共卫生提升工程-卫生院
工程地块土壤污染状况第一阶段调查报告
(备案稿)

编制单位：浙江质环检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三年四月

摘要

吴兴区西南片区公共卫生提升工程-卫生院工程地块（以下简称“本地块”）位于湖州市吴兴区东林镇，东至锦峰北路（规划），南至通锦西路（规划），西至九百亩港，北至东明路（规划）。调查地块面积为 9441m²，地块地理中心坐标为：N30.693181°；E120.098526°。根据人员访谈及历史影像图，调查地块自上世纪 60 年代就一直为东明村九百亩民居，东南侧区域零星分布有水塘，无工业企业生产及规模化养殖历史；2022 年起陆续拆除民居，利用地块内土壤填平水塘，不涉及客土回填；目前，尚存一户民居后续将拆除，其余均已拆除为空地。

根据《浙江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督管理办法》（浙环发〔2021〕21 号）第七条，符合以下情形的，责任人应按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一）甲类地块，是指用途变更为敏感用地的；同时，根据第十二条，详细规划确定地块为敏感用地的，其土壤污染状况均按国家和我省有关标准中一类用地的污染物限值评价。本地块为农用地变更为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08）中的医疗卫生用地（0806），为敏感用地，属于甲类地块，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在用地类型变更前需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为更准确掌握本地块土壤环境质量现状，湖州茗兴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业主单位”），委托浙江质环检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简称“我公司”）对吴兴区西南片区公共卫生提升工程-卫生院工程地块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我公司按照以第一阶段调查为主、快速检测为辅的调查工作计划，对本地块及相邻地块的土地利用状况进行了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及相关人员的访问调查；经系统梳理、分析、辨别及采样调查的进一步核实，识别地块受到污染的可能性较低；依据国家和地方的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等，编制了土壤污染状况第一阶段调查报告。主要调查结果如下：

吴兴区西南片区公共卫生提升工程-卫生院工程地块内历史上为民居，东南侧区域零星分布有水塘，无工业企业、家庭作坊及规模化养殖存在，未发生污染事故；地块内及周边地块的历史用途对地块内土壤及地下水造成污染的可能性较低。综合分析地块情况符合《浙江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督管理办法》（浙环发〔2021〕21 号）第十四条的要求内容。在调查过程中对调查地块进行土壤快筛监测，土壤样品现场快速检测结果均符合《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标准，符合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08）中的医疗卫生用地（0806）”的规划用地要求，本次调查地块后续无需针对地块土壤开展详细调查及风险评估工作。